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飛道旅遊**  
Flydoo Technology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 建議股份合併

###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實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二十(2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合併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其中816,714,000股現有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並為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並按本公司於股份合併完成前不會配發、發行或購回任何現有股份之基準，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其中40,835,700股合併股份將為已發行並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股份合併的普通決議案。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股份合併須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股份合併可能未必生效。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彼等如對彼等的持倉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實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二十(2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合併股份。

### 股份合併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其中816,714,000股現有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並為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結構將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股份 合併生效後
面值	每股現有 股份0.01港元	每股合併 股份0.2港元
法定股本金額	100,000,000港元	100,000,000港元
法定股份數目	10,000,000,000股 現有股份	500,000,000股 合併股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816,714,000股 現有股份	40,835,700股 合併股份
已發行股本金額	8,167,140港元	8,167,14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期權、衍生工具、認股權證、轉換權或其他類似權利可賦予其持有人認購、轉換或交換為股份。

除(i)任何零碎合併股份不會分配予原可享有權利的股東；及(ii)實行股份合併所需的專業開支外，董事認為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比例造成影響。

### 合併股份之地位

合併股份將在各方面彼此間享有同等權益。

## 股份合併之條件

股份合併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
- (ii) 遵守開曼群島及香港法例（如適用）及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相關程序及規定以令股份合併生效；及
- (iii) GEM上市委員會批准股份合併生效後的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待股份合併的條件達成後，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預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三）。

## 進行股份合併的理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76條，若發行人證券市價逼近0.01港元極限，發行人或須進行證券合併。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更新的《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的交易安排之指引》，(i)任何低於0.1港元的交易價格將被視為極限交易；及(ii)考慮到證券交易的最低交易成本，預期每手買賣單位價值應高於2,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股份的收市價為0.033港元，按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現有股份計算，現有每手買賣單位價值僅為165港元，低於2,000港元。於過去兩年多，現有股份的收市價一直低於每股現有股份0.1港元，於過去一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最高收市價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的每股現有股份0.058港元，最低收市價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的每股現有股份0.028港元。

鑒於本公司股價呈下跌趨勢，且現有股份於過去數月以極限價格買賣，建議股份合併旨在提升相應股價並便利交易活動。此外，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使得理論收市價為每股合併股份0.66港元，而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合併股份的估計價值為3,300港元，此舉將使本公司能夠符合GEM上市規則下的交易規定，並降低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買賣股份時產生的交易及登記成本佔每手買賣單位市值的比例，乃由於大部分銀行／證券行會就每宗證券交易收取最低交易成本。

因此，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並符合其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進行其他可能削弱或對股份合併擬定目的產生負面影響之企業行動。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進行任何集資活動。然而，董事會並不排除於合適的集資及／或投資機遇出現時，本公司將進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活動的可能性，藉此滿足其營運需求或支持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 **每手買賣單位不變**

現有股份現時以每手買賣單位為5,000股的現有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於股份合併生效後，買賣合併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維持不變，每手為5,000股的合併股份。

## **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向GEM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股份合併而產生的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合併股份將在所有方面相同，且就所有未來宣派、作出或派付的股息及分派彼此享有同等地位。待合併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合併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合併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所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之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概無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目前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有關上市或買賣。

## **其他安排**

### **合併股份的零碎配額**

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及將不會向股東發行，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以匯集並在可能的情況下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僅就現有股份持有人的全部股權產生，而不論該持有人所持有的股票數目。

## 碎股買賣安排

為促進買賣合併股份碎股(如有)，本公司將委聘一間證券行作為其代理按盡力基準為有意購買合併股份碎股以將所持合併股份碎股湊成完整買賣單位，或有意將其所持合併股份碎股出售的該等股東提供對盤服務。有關碎股安排的詳情將載於發送予股東的通函。

合併股份碎股持有人應注意，概不保證可為買賣合併股份碎股對盤。股東如對碎股對盤安排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自身的專業顧問。

## 換領合併股份之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目前預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三))後，股東可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向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提交現有股份之股票(藍色)，以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綠色)，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務請注意，於股票免費換領之指定時間屆滿後，股東須就每張提交註銷之現有股份股票或每張獲發行之合併股份新股票(以涉及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向登記處繳付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指定之其他金額)之費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十分後，買賣將僅以合併股份進行，有關股票將以綠色發行。現有股份之藍色現有股票將不再有效用於買賣及交收，但仍為所有權文件，維持有效及生效。

## 預期時間表

股份合併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預期時間表須視乎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而定，因此僅供參考。倘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本公告所載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預期寄發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

遞交現有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間.....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委任代表表格之最後時間 (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日 上午十一時正
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記錄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
股東特別大會預期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 上午十一時正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之首日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上午九時正
以5,000股現有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買賣 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的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上午九時正
以250股合併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買賣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的臨時櫃位開放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上午九時正
以5,000股合併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買賣 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形式)的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上午九時正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開始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在市場上為買賣合併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停止在市場上為買賣合併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下午四時正
以250股合併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買賣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的臨時櫃位關閉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下午四時十分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結束 . . . . .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下午四時十分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的最後一日 . . . . .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 一般事項

概無董事於股份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並無董事須就批准該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股份合併的普通決議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有關股份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股份合併須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股份合併可能未必生效。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彼等如對彼等的持倉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 釋義

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內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公眾假期及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維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且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仍未除下，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維持生效「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且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仍未取消的任何日子)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並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9）
「合併股份」	指	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
「現有股份」	指	股份合併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就使用中央結算系統作出規管的條款及條件（經不時修訂或修改），（倘文義允許）應包括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有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慣例、程序及管理規定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過戶登記處」	指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股份」	指	現有股份及／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

「股份合併」	指	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本公司股本中的合併股份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鄭劍**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劍先生及廖英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毓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Rebecca Kristina Glauser女士、Juan Ruiz-Coello先生及黃澤民先生。